|  |
| --- |
| **化隆县雄先藏族乡人民政府**  **2015年决算情况说明** |
|  |
| **化隆县雄先藏族乡人民政府概况**  **一、工作职责**  **1**、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、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，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，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，搞好商品流通，协调好本乡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，抓好招商引资，人才引进项目开发，不断培育市场体系，组织经济运行，促进经济发展。  **2**、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，部署重点工程建设，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，水利设施的管理，负责土地、林木、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，做好护林防火工作。  **3**、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、计划生育、文化教育、卫生、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，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，取缔非法经济活动，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，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。  **4**、抓好精神文明建设，丰富群众文化生活，提倡移风易俗，反对封建迷信，破除陈规陋习，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。  **5**、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。  二、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化隆县雄先藏族乡人民政府单位年末人员编制人数28名，实有干部35名。  **三、“三公”经费收支管理情况**  1、“三公”经费与上年执行情况  2014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8.08万元。其中：公务接待费支出3.83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.25万元，无因公出国经费。  2015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7.11万元，其中：公务接待费支出3.25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.86万元，无因公出国经费。  2015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数比2014年决算数减少0.97万元。其中：公务接待费支出比2014年减少0.58万元，公务车运行修护费比2014年减少0.39万元。  **四、“三公”经费与上年执行情况差异分析**  1、2015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接待批次为43个，接待人次为325人，2015年公务接待费用比2014年减少0.58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招待费用相应减少。  2、2015年公务车运行及维修费比2014年减少0.39万元，主要原因是，会议精简。 |